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4月14日至2025年07月13日止。

第 82207284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11月27日

商 标

九大仙草堂

申 请 人 黄金珠

地 址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滨海大道外经别墅B6栋

代理机构 绿狮通国际知识产权代理（北京）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7类：农业机械；金属加工机械；发电机；泵（机器）；轴承（机器部件）；制食品用电动机；厨房用电动机；清洗设备；洗衣机；活塞（机器或发动机部件）